

关于编制《揭阳市“九五”及 2010年人才规划》的通知

揭府办〔1997〕3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建市以来，我市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对经济和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我市人才的数量、质量与实现把揭阳建设成粤东地区水陆空交通枢纽城市战略目标的要求还存在着很大差距，层次、年龄结构、行业与地区分布也不够合理。为加强人才宏观管理，合理利用人才资源，根据粤府办〔1997〕20号文的精神。市人民政府同意编制《揭阳市“九五”及2010年人才规划》（下称“规划”）。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规划的编制依据和主要内容

规划的编制依据为《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纲要》和《揭阳市1996—2010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主要内容包括人才需求、人才培养、人才使用、人才管理等方面。

各县（市、区）及市有关部门要通过调查摸清本地区、本行业人才资源的现状和存在的主要问题，按照我市“九五”计划及2010年远景规划，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在人才预测的基础上编制人才规划，重点放在规划目标和政策措施的制定上。在规划的编制过程中，要充分利用各类普查、抽样调查等统计资料和各地区、各行业在人才调查、人才预测、人才规划等方面的研究成果，使规划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既有宏观性、科学性，又有可操作性。要条块结合，做好行业规划和地区规划的协调平衡。

二、参与编制规划的单位

市计委、农委、经委、交委、科委、财办、人事局、劳动局、乡镇局、教育局、卫生局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

全市的规划编制工作由市人才资源开发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从市计委、人事局、劳动局和统计局抽调人员组成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参与编制规划各单位，也应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并指定一名联络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

参与编制规划各单位应于7月16日前将领导小组组长及联络员名单报市人才资源开发办公室（市计委转，联系电话：8768162；联系人：许庄、陈方浩）。

附：《人才规划专题和牵头单位分工表》。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七年七月十一日

人才规划专题和牵头单位分工表

地区与行业分规划	规 划 专 题	牵头并提交规划单位	参 加 单 位
	揭阳市“九五”及2010年人才规划	市计委、市人事局、市劳动局	
	地区人才规划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行业人才规划		
	农委系统	市农委	全市农委系统各单位
	交委系统	市交委	全市交委系统各单位
	经委系统	市经委	全市经委系统各单位
	商贸流通	市财办	财贸系统商贸流通各单位
	科委	市科委	全市科委各单位
	教育	市教育局	全市教育系统各单位
	卫生	市卫生局	全市卫生系统各单位
	乡镇企业	市乡镇企业局	全市镇(乡)村二级企业
	技工、技师	市劳动局	全市劳动部门